

澎湃新闻记者计思敏

8月15日，据“湖州公积金发布”消息，浙江省湖州市住房公积金管理委员会发布关于调整住房公积金使用有关政策的通知。

通知指出，为进一步促进湖州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坚持“房住不炒”，支持缴存职工刚性和改善性住房需求，自2022年8月15日起，对住房公积金有关使用政策进行调整。

按照新政，调整单笔住房公积金贷款额度及累计贷款额度，缴存职工家庭单笔住房公积金最高贷款额度调整至70万元，累计贷款额度调整至100万元。

而按照原政策，湖州市双职工缴存家庭单笔最高可贷50万元，单职工缴存家庭最高可贷40万元。双职工缴存家庭累计可贷款额度不超过70万元，单职工缴存家庭累计可贷款额度不超过55万元。

同时，此次新政还提到，取消住房公积金再次贷款时间间隔要求，即取消再次申请住房公积金贷款与前次住房公积金贷款还清后间隔6个月时间间隔要求。前次住房公积金贷款还清后，即可再次申请住房公积金贷款。

此外，新政推出直系亲属提取互助政策。购买首套自住住房或者建造、翻建、大修自住住房及老旧小区加装电梯所需资金，提取本人及配偶住房公积金账户中缴存余额尚不足的，可以提取直系亲属（父母、子女）的住房公积金账户中的缴存余额，提取后直系亲属住房公积金账户上缴存余额不少于月缴存额的6倍。

新政还推出按月提取冲还商贷。在按年提取冲还商贷的基础上，增加按月提取冲还商贷方式。同时，调整物业服务费提取标准，物业服务费提取标准调整为按房屋实际建筑面积每平方米2元/月标准提取。

责任编辑：计思敏 图片编辑：金洁